

# 铁力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铁发改规〔2026〕1号

签发人：孙小宇

## 关于铁力市城镇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

城镇管道天然气销售企业：

为规范我市城镇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，促进管道天然气行业健康发展，根据《黑龙江省定价目录》《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》、黑龙江省物价监督管理局《黑龙江省城镇管道天然气配气价格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我市城镇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我市城镇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

1. 居民销售价格：实施阶梯气价，第一档0-240（含）立方米/年，4.20元/立方米；第二档240-440（含）立方米/年，5.04元/立方米；第三档440立方米以上/年，6.30元/立方米。

2. 非居民销售价格：4.80元/立方米（含税）。

### 二、相关要求

(一) 居民独立采暖用户及学校、养老福利机构等执行居民气价的非居民用户，用气价格按照居民生活用气的一、二档平均价格执行。

(二) 城镇管道燃气经销企业应严格执行价格政策，按照相关规定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明码标价，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

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，有效期5年。原物价局《关于管道燃气项目入户费及燃气销售价格的批复》（铁价字〔2011〕10号）文件同时废止。



---

铁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6年1月26日印发